

轉知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「2021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報名作業注意事項」1份，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展，詳如說明  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0/10/20 12:46:21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09年10月13日科實字第109040046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展覽會訂於110年2月1日至110年2月5日辦理，報名及評審作業流程簡述如下，詳細內容請參閱「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及函文附件：

(一)報名作業：自109年10月29日至11月8日下午5時止，透過學校帳號密碼辦理線上報名，敬請詳閱「注意事項(如附件)」，並於11月9日前將書面資料以掛號郵件寄達本館推廣組(郵戳為憑)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(二)評審作業：

1、初審：於109年12月初辦理，初審結果將於109年12月10日前公布於本館網站。

2、複審：於110年2月1日至2月5日辦理，自各競賽科別中評選出一等至四等獎作品，並擇優推薦我國參加2021年美國等各國國際科學展覽競賽之代表名單。(惟2021年代表參展方式，將依各代表參展國公告該展覽會取消與否？或辦理方式變更等配合修正辦理)

(三)學校作品送展清冊(由系統產生)、報名表、研究報告、中英文作品摘要規定等請詳閱「2021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國內學生報名注意事項」，相關資訊請至旨館官網/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/文件下載 (<http://goo.gl/Db02F6>) 查詢。

(四)如有未盡事宜及更正內容，仍以旨館公告為準。